

**《广东省廉江市石岭镇石岗嶂矿区
建筑用花岗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主要参数表**

评估机构签章：四川山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

2018 年 10 月 10 日

勘查程度：	勘探
矿种：	建筑用花岗岩
评估目的：	征收资源储量出让收益
出让机关：	廉江市国土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：	廉江市国土资源局
评估方法：	折现现金流量法
评估勘查区面积：	371985.3m ²
资源储量各级别数量及合计：	矿区范围内保有控制的经济基础储量（122b）为 3288.59 万 m ³
生产规模：	200 万 m ³ /年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：	13.45 年
评估服务年限：	14.45 年
产品方案：	建筑用碎石，其中碎石规格有 1~2cm、2~3cm 和副产 <1cm 石粉等
采（选、冶）技术指标：	损失率 2%
评估动用可采储量：	2690.12 万 m ³
固定资产投资：	11178.00 万元
产品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：	建筑规格碎石 50.00 元/m ³ ；石粉 10.00 元/m ³
单位总成本费用：	58.84 元/ m ³
单位经营成本费用	50.97 元/ m ³
折现率：	8%
评估价值：	5696.89 万元
评估基准日：	2018 年 8 月 31 日
评估机构：	四川山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
法定代表人：	刘文健
项目负责人：	谢斌
签字评估师：	谢斌、赵洵